

船运价格上涨，带动造船行业回暖

国防军工行业

推荐 维持评级

核心观点：

- **事件** 据中国财经网报道，截至2021年4月2日，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综合指数均值为1960.99，较上年同期增长113.33%。据克拉克森数据统计，20尺干货标准箱2021年1月报表结算价平均约为1656美元，2021年一季度，该价格最高涨至3500美元左右。
- **船运价格上涨带动新船订单增加**。2021年以来集装箱运输需求旺盛，相关船型价格上涨较大。据克拉克森统计，3月份，1700TEU(标准箱)、2750TEU、4400TEU、6800TEU型船舶租金较上月分别上涨31%、35%、42%、31%。另据央视新闻报道，4月2日，中国船舶集团旗下的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和广船国际有限公司携手承接13艘16000TEU集装箱船订单，订单总金额超百亿元，为中国造船企业承接的最大单笔集装箱船订单。4月6日，意大利油轮由于引擎故障，再度导致苏伊士运河堵塞，或将导致运力再度紧张，推动集装箱运输价格继续上行。我们认为，在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有所缓和，全球经济开始逐步回暖，船运价格同比大幅增加的情况下，新造船需求有望持续增加。
- **国内造船行业数据向好**。中国船舶工业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2021年1-2月份，全国造船完工723万载重吨，同比增长54.7%。承接新船订单681万载重吨，同比增长105%。2月底，手持船舶订单7051万载重吨，同比下降12.2%，比2020年底下降0.8%。75家重点监测船舶企业完成工业总产值529亿元，同比增长59.3%，我国造船完工量、新接订单量、手持订单量分别占世界市场份额的45.4%、44.7%和45.0%，保持稳定。我们认为，受航运需求牵引，造船进度加速，国内造船完工量及船舶企业的产值增加，将为今年船舶行业经营业绩带来利好，同时，由于新接船舶订单大幅增加，明年在手订单数量将迎来增长，将带动明年船企业绩增加。
- **民船拖累船舶行业经营业绩情况有望得到改善**。近年，我国军费预算始终保持6-7%的增速，在军费稳步增长的情况下，军船制造行业经营业绩可以得到保证。但由于近年民船制造行业低迷，加之2020年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民船制造行业景气度持续下降，船企业绩受民船业绩拖累现象明显。随着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控制，全球经济回暖，航运需求增加，带动民用造船行业景气度提升，船舶行业上市公司业绩将得以改善。
- **投资建议**：建议关注中国船舶(600150.SH)、中国重工(601989.SH)、中国海防(600764.SH)、湘电股份(600416.SH)等船舶行业上市公司。
- **风险提示**：新冠疫情反复导致新船订单及造船完工量波动的风险。

分析师

李良

☎：010-80927657

✉：lilia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号：S0130515090001

温肇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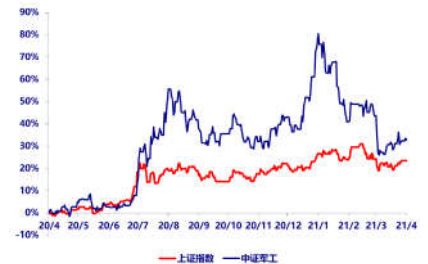
☎：010-80927661

✉：wenzhaodo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号：S0130520060001

相对表现图

2021-04-07



资料来源：W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整理

相关研究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李 良 机械军工行业分析师

证券从业近8年。清华大学 MBA，2015 年加入银河证券。曾获 2019 年新浪财经金麒麟军工行业新锐分析师第二名，2019 年金融界《慧眼》国防军工行业第一名，2015 年新财富军工团队第四名等荣誉。

温肇东 军工行业分析师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学士、博士，十年装备研究部门论证、科研、管理经验，2018 年加入银河证券研究院，从事军工行业研究。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 6-12 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10%及以上。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20%。

中性：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 6-12 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 10%及以上。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机构客户和认定为专业投资者的个人客户（以下简称客户）提供，无意针对或打算违反任何地区、国家、城市或其它法律管辖区域内的法律法规。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内容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份，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机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在此之前，请勿接收或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信息。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银河证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3088 号中洲大厦 20 层

上海市浦东新区富城路 99 号震旦大厦 31 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 8 号院 1 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耿尤繇 010-66568479 gengyouyou@ChinaStock.com.cn